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公报

【 正 道 之 道 一 道 光 】

2025年第4期（总第24期）

主管主办单位：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 编：马猛

编 辑：白玉明 梁延武 张 洋
张 寒 蔡雨青

编辑出版发行：乌兰浩特市网络信息中心

电 话：（0482）8299100 （0482）8299108

印 刷：兴安盟鑫恒邮电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印 数：150本

发 送 对 象：各镇、园区、办事处、社区

政府办文件

- 1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兰浩特市推动“兴安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5-2030年）》的通知

政府大事记

- 7 政府大事记（2025年第四季度）

文件目录

- 25 文件目录（2025年第四季度）

2025年第4期（总第24期）2026年1月出版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乌兰浩特市推动“兴安盟大米”产业
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5—2030年）》的通知

乌政办发〔2025〕27号

各镇人民政府、新城街办事处，市直各相关部门，斯力很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乌兰浩特市推动“兴安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5—2030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2025年11月28日

乌兰浩特市推动“兴安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
（2025—2030年）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自治区十一届十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在兴安盟调研时的指示要求，聚焦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坚持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发展方向，立足乌兰浩特市寒地水稻资源禀赋，努力提升水稻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加快构建现代水稻产业体系，推动“兴安

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助推乌兰浩特市乡村全面振兴，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到2030年，**种源端**，优质品种覆盖率达到100%，绿色有机水稻占比达到90%以上，自主知识产权品种培育取得新突破。**种植端**，高标准农田（水田）面积达到15万亩，优质水稻种植面积稳定在15万亩左右，优质水稻亩均

产量提升至 600 公斤，绿色有机认证比例达到 90%，全程机械化率达到 95% 以上。**加工端**，培育省级以上龙头企业 2-3 家，就地加工转化率达到 90% 以上，精深加工产品实现多样化。**品牌端**，“蒙”字标认证企业 2 家以上，全国“名特优新”名录产品 5 个以上，“兴安盟大米”用标企业实现全覆盖，品牌认可度、知名度显著攀升。**销售端**，大米产业综合产值达到 10 亿元以上，带动农户年均增收 1.5 万元以上，全面打开北京、上海、广东、深圳等一线城市市场，构建起“品种优质化、种植标准化、加工精深化、品牌高端化、产业融合化”发展格局。

二、重点工作

（一）筑牢种植根基，夯实产业基础

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协同增效，全面提升水稻种植规模化、标准化、机械化、绿色化水平。

1. 建设优质良田。农科局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采取平整田块、小田变大田、改良土壤、修建灌渠等措施，提升水稻种植的基础条件，每年新建、改造高标准水田 1 万亩。要指导企业、合作社做好绿色有机认证，在目前绿色水稻 6.6 万亩、有机水稻 2.9 万亩基础上，2026 年分别增至 7.25、3.02 万亩，到 2030 年增至 9.77、4 万亩。要组织农业技术指导团队，定期深入田间指

导合作社、农户，通过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等方式改善土壤结构，提升土壤肥力，落实好国家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鼓励辖区股份经济合作社有序恢复原水改旱农田，在条件适宜的嘎查村推进旱改水工程，增加水稻种植面积。水利局要对现有灌区工程进行节水改造，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

2. 推广优质良种。农科局、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推动水稻品种统一种植，对发展规模订单种植的种植主体，每斤稻米种子予以 2 元补贴（20 元/亩）。镇、村要在企业、农户自愿基础上，组织大米企业与种植主体签订订单合同，镇政府汇总辖区订单量并报至农科局、财政局，农科局按照全市订单量从本级乡村振兴帮扶资金中安排补贴资金。各镇（园区）、涉农街道与大米企业对订单合同、种子购买发票开展联合验收，并将结果分别报至农科局、财政局。秋季，大米企业回收订单农户约定品种的水稻并提供回收数量票据，属地镇政府做好审核把关，报农科局审核汇总，农科局出具资金分配方案报市财政局，财政局根据分配方案，对履约订单农户发放种子补贴资金。力争 2026 年统一品种面积达到 10 万亩。农科局、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依托“看禾选种”平台，引进

适宜本地的水稻新品种示范种植，每年组织企业、合作社、农户代表观摩分析，并赴外地考察学习，年底确定第二年全市统一推广的水稻品种及补贴标准，逐步推动形成“共举一杆旗、同打一张牌”的产业集群集聚、产品规范统一发展新格局。农科局要支持袁隆平院士工作站、兴稻种业等种源研究企业院所，加强优质水稻品种研发和繁育，力争到2030年培育出适宜在全市大规模种植的优质品种1个。

3. 推广适配良机。农科局、工信局要鼓励顺源农机等本地农机制造企业，开展先进农机研发，落实好国家农机研发创新补贴政策。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鼓励嘎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更新老旧机械设备，购置具备北斗导航、精量播种、水稻覆膜、智能灌溉、变量施肥等功能的先进机械设备，有效提升水稻种植机械化水平。

4. 普及绿色良法。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培育壮大嘎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支持发展农机作业、技术服务等社会化服务组织，每年培育社会化服务典型2个，推动社会化服务面积逐年扩大。农科局要组织农业技术指导团队，根据品种特点制定生产技术规程，推进良种良法配套。定期深入田间推广水稻精确定量栽培、高光效窄行机械插秧、水肥一体化、一喷多促等绿色高

效农业技术，提高秧苗成活率和水稻产量。推广生物农药、绿色肥料，健全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机制，农药、化肥使用量逐年下降。

（二）升级加工体系，延伸产业链条

通过培育龙头企业，推进精深加工，延伸产业链条，促进产业融合，提升产品附加值。

5. 培育龙头企业。农科局要重点培育本地大米企业，支持申报国家和自治区级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工信局要落实好制造业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补贴政策，鼓励大米加工企业更新淘汰老旧设备，更换低能耗、低损耗的先进加工设备，按设备和软件投资的20%给予补助（单个项目不超过500万元）。农科局、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搭建政企民对接平台，引导龙头企业与合作社、农户签订购销合同，健全“保底收购+利润分红”利益联结机制，促进企业、农户稳定收益。

6. 推进精深加工。农科局、工信局、区域合作中心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进大米加工知名企业，对大米产业上中下游进行有效整合，推进精深加工产业发展，延伸稻米产业链条。农科局要引导本地龙头企业与外地高校、科研院所和加工企业开展合作，开发胚芽米、大米酒、米糠膨化食品、米蛋白、功能性大米等精深加工产品，推动精深加

工产业实现破题起步。

7. 强化品牌建设。农科局、市场监管局要围绕“兴安盟大米”母子商标建设，指导本地大米企业积极申报“兴安盟大米”用标，促进更多产品纳入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更多企业获得“蒙”字标认证。要鼓励引导企业、合作社开展“二品一标”（“二品一标”是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落实好自治区绿色食品、有机农畜产品认证费用全额奖补政策（认证产量1000吨以上）。要严格执行“兴安盟大米”产品标准，开展食品安全抽检和质量追溯，落实准入退出动态机制，杜绝假冒伪劣产品流入市场。

8. 促进农旅融合。文旅体局、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以种植基地为依托，深入挖掘阿丽山稻田景区、敖包山稻田公园、兴安盟大米故事馆等景区景点资源优势，发展观光农业、体验农业、创意农业，支持有基础的嘎查村开发大米体验游、亲子研学、休闲度假、文化创意产品，打造农文旅融合示范基地。文旅体局要有效整合优势资源，规划设计高品质旅游路线，依托兄弟旗县与北京对口帮扶资源，积极融入到京蒙帮扶工作中，引导外地游客来我市开展研学活动。

（三）强化宣传推广，拓宽市场渠道

通过深化订单集采、强化宣传推广、开展营销展销、提供金

融服务，不断提高我市大米产业市场竞争能力，不断做大市场份额。

9. 深化订单集采。农科局、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积极对接北京市街道、企事业单位食堂和餐饮企业，扩大团体采购订单，争取“兴安盟大米”成为主要集采供应商。组织本地大米企业与社区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开展合作磋商，促进“兴安盟大米”本地消纳。引导本地大米企业借助自治区国资委平台，将“兴安盟大米”推向区内外各央企、国企食堂。供销社要利用好“乌兰浩特大湾区展示推广中心”，支持本地大米企业在南方地区扩大销售规模。

10. 强化宣传推广。市委宣传部门要通过乌兰浩特市微信公众账号、红城1947APP等官方平台，开展全方位、多角度宣传，并主动加强与中央媒体、自治区主流媒体的沟通对接，积极寻求宣传支持，提升“兴安盟大米”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工信局要指导企业组建“兴安盟大米”营销团队，培育本土网红和电商直播企业，与大型电商平台、直播平台合作，开展线上直播带货、产地直发等营销活动，扩大本地大米线上销售份额。

11. 开展营销展销。工信局、农科局要组织用标企业参加自治区绿博会、中国食品博览会、中国农博会、国际米食品鉴大会等区内外展会活动，现场推介“兴

安盟大米”品牌。要引导企业在北京、呼和浩特等重点城市建立“兴安盟大米”产品体验店，展示产品特色，提升消费者体验感和品牌认可度。农科局要借助阿尔山市搭建的京蒙协作销售平台，组织辖区企业参加“兴安好物进北京”营销活动，推动本地优质大米进京销售。

12. 提供金融服务。农科局要引导本地大米企业入驻内蒙古（北京）共享前置仓，优化仓储配送流程，降低物流配送成本，提高配送时效。农科局、各镇（园区）、涉农街道要加大政银企对接力度，协调推广大米贷、兴农快贷、惠农e贷、乡村农担等普惠信贷产品，简化审批程序、降低贷款利率、增加授信额度、拓宽贷款条件，为企业健康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锚定发展定位。各相关部门要切实统一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上来，将“兴安盟大米”

产业发展作为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的关键举措，坚持守正创新、深化改革、真抓实干，全力营造优质产业发展氛围。

（二）压实责任链条，健全工作机制。实行“市政府统筹、农科局牵头、各相关部门及镇街协同落实”的工作机制，各单位明确专人负责，确保责任到人、工作落地。要强化组织协调，制定具体推进计划，定期开展会商研判，精准协调解决产业发展中的各类问题，形成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的工作合力。

（三）强化工作调度，保障推进实效。各相关部门要增强责任意识与紧迫感，加强工作调度和督导推进。由市农科局（乡村振兴局）牵头，每月汇总各单位工作进展，定期向市委、市政府报送落实情况，确保产业发展各项任务高效推进、落地见效。

附件：乌兰浩特市推动“兴安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专班

附件

乌兰浩特市推动“兴安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专班

组 长：李英坤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刘正湃 市农科局副局长
张 骞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成 员：张子聪 市委宣传
部副部长
周丽红 乌兰哈达镇镇长
吕钟阳 义勒力特镇镇长
薛华飞 葛根庙镇镇长
朱宏文 斯力很现代农业园区管

委员会主任

李思宁 新城办事处主任

李 亮 市融媒体中心主任

张金侠 市财政局副局长

吴居日木图 市农科局副局长

王大成 市农科局副局长

岳 莹 市文旅体局副局长

吴 燕 市工信局副局长

李金文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农科局，由刘正湃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专班日常工作。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大事记

市长马猛 2025 年四季度大事记

10月1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全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访谈会议；参加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调度部署视频会议。

10月1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盟行署常务会议；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主持召开2025年第十次规委会。

10月14日-1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赴上海、福建等地开展招商引资活动。

10月2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市委常委会第130次会议；参加书记专题会；主持召开医保基金运行和医共体建设工作调度会。

10月2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主持召开信访安全保障工作调度会；主持召开与国开行内蒙古分行座谈会。

10月2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兴安盟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讲堂第五十期专题讲座；主持召开市十四届人民政府第五十六次常务会议；实地踏查葛根庙镇旅游线路建设情况，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开展情况。

10月2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主持召开与农发行兴安盟分行座谈会；与红城水泥公司商谈新上工业项目事宜；主持召开与远舟科技公司座谈会。

10月2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书记专题会；参加市委常委会第131次会议。

10月2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盟长办公会议；赴科沁万佳、雪花啤酒、白医制药调研生产运行情况。

10月3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赴岭南香米业、草原三河调研大米产业发展事宜；赴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对接。

11月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议；参加盟委2025年第48次委员(扩大)会议暨第三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议。

11月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议；赴奥特奇蒙药、红城乳业调研生产运行情况。

11月1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议；盟长办公会议。

11月1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主持召开与中铁四局路

桥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赴信访局接访。

11月1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市委常委会第133次会议；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议。

11月16日-2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赴包头市、鄂尔多斯市考察城市老旧建筑物自主更新改造事宜；赴南京市、漯河市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11月2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自治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视频学习班；赴乌钢、烟厂、红城水泥、山水水泥调研生产运行情况。

11月2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主持召开市十四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七次常务会议；赴东白音嘎查、机场路等地调研项目进展情况；参加盟长办公会议。

11月2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全市处级干部纪法教育会议；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5年第13次集体学习会；参加市委常委会第135次会议。

11月2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全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座谈会议。

12月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主持召开与修正集团合作项目签约仪式；主持召开重点项目推进会；主持召开审计工作部署会。

12月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全盟矿山企业高质量

发展座谈会议。

12月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赴乌兰哈达镇舍林、腰乐嘎查督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开展情况。

12月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赴义勒力特镇查干嘎查督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开展情况；参加盟长专题会议。

12月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兴安盟委（扩大）会议。

12月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出租车行业健康发展工作调度会议；主持召开全市欠薪工作推进会；参加市委常委会第137次会议。

12月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盟长办公会议；主持召开全市重点工作推进会议。

12月10日，赴信访局接访。

12月1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主持召开乌兰浩特市2025年第十三次规委会；主持召开全市2026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参保缴费工作推进会议。

12月1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主持召开与南京天路飞行汽车科技公司招商座谈会；赴葛根庙镇友谊嘎查调研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开展情况。

12月1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盟行署常务会议；

参加兴安盟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讲堂第五十一期专题视频讲座。

12月1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武警兴安支队迁址活动；赴斯力很现代农业园区调研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开展情况。

12月1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全盟经济运行工作调度会；陪同北京市考察组调研草原三河生产运行、品牌建设等情况。

12月1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赴太本站镇曙光村调研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开展情况；赴新城办事处西白音嘎查调研涉农工作开展情况。

12月23日-2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全市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评议会议。

12月2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参加全区、全盟冬春火灾防控暨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隐患排查

整治工作视频会议。

12月2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全市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暨集体廉政谈话会议；主持召开市十四届人民政府第五十九次常务会。

12月2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盟长专题会议；参加市委常委会第139次会议暨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主持召开城市改造方案研讨会议；参加市委常委会第140次会议暨市委全年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

12月3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兴安盟委（扩大）会议暨全盟经济工作会议；参加盟委2025年第55次委员会议暨盟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盟委全面依法治盟委员会会议。

12月3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马猛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赴盟12345热线中心参加“接热线、办实事”活动。

副市长关峰 2025 年四季度大事记

10月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行署专题会议；在市分会场参加全盟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工作调度会议。

10月1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全盟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10月1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信访局值班接访。

10月1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长办公会。

10月1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委常委会。

10月2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研究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事宜”专题会议。

10月2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信访安全保障工作调度会；参加与国开行内蒙古分行座谈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全盟优化营商环境、12345热线、市域社会现代化治理平台工作推进视频会议；赴盟行署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2026年及“十五五”期间重大项目谋划储备情况专题调度会。

10月23日，市委常委、副

市长关峰参加兴安盟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讲堂第五十期专题讲座；参加市政府常务会议。

10月2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盟行署常务会；参加书记专题会。

10月2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委常委会。

10月2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廉盟长主持的经济运行调度会；参加书记专题会。

10月3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委常委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宣讲团报告视频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全盟经济运行、招商引资调度暨2026年重大项目谋划储备会议。

10月3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长办公会。

11月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全盟固定资产投资调度视频会议。

11月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与中邦园林公司关于天骄天骏项目对接会。

11月11日，市委常委、副

市长关峰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的联审联批工作机制运行情况调度会；参加书记专题会。

11月1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公务用车集中统一管理和租赁平台建设工作调度会。

11月1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盟公安局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智慧兴安社会治理平台推广使用现场会议暨全盟营商环境评估监测和改进提升工作会议；参加市委常委会。

11月1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盟行署常务会议；在市分会场参加中共兴安盟委（扩大）会议。

11月1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自治区宣讲报告视频会；赴盟行署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经济运行调度会。

11月1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盟行署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工作调度会。

11月2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盟长办公会。

11月2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安全生产考核有

关重点督办事项调度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全盟“四上”企业入库事宜调度会。

11月2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市财政局调研。

11月2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政府常务会；赴盟行署参加自治区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调研座谈会。

11月2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全市处级干部纪法教育会议；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5年第13次集体学习会；参加市委常委会。

12月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发改委调研。

12月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招投标领域问题整改有关事宜调度会。

12月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主持召开营商环境工作调度会；参加全盟县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四中全会精神研讨班（经济部门）；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政数局调研。

12月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全盟县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四中全会精神研讨班（经济部门）；主持召开科学储粮工作调度会。

12月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全盟县处级干部学习

贯彻党的四中全会精神研讨班（经济部门）；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

12月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智慧兴安城市管理联动平台推广使用调度会。

12月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赴盟行署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智慧兴安城市管理联动平台推广使用调度会；主持召开旗县委书记落实“五大任务”担当作为专项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调度会。

12月1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

12月1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与南京天路飞行汽车科技公司座谈会。

12月1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盟行署常务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兴安盟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讲堂第五十一期专题讲座。

12月16日—12月1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北京市对接招商项目。

12月2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迎接自治区2025年度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暨岁末年初安全生产明察暗访工作有关工作调度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营商环

境年底评估工作调度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2026年拟实施政府投资项目调度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廉冬副盟长主持召开的专项债券资金闲置问题调度会。

12月2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2026年拟实施政府投资迎庆项目纳入盟级项目库工作调度会；参加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评议会议。

12月2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书记专题会；在市分会场参加全区冬春火灾防控暨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视频会议。

12月26日，参加全市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暨集体廉政谈话会议；参加自治区2025年度市（盟）级党委和政府（行政公署）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座谈会议。

12月2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中共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会召开第139次会议暨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参加中共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会召开第140次会议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

12月3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在市分会场参加中共兴安盟委（扩大）会议暨全盟经济工作会议；参加人大常委会。

12月3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关峰参加市委（扩大）会议。

副市长赵新友 2025 年四季度大事记

10月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研究分管领域相关工作。

10月9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研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相关事宜。

10月1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主持召开乌兰浩特市2026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动员会议、重点工作调度推进会议；参加全盟卫健领域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验遗留项目整治工作会议。

10月1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研究与瑞源中康健康产业集团合作相关事宜；参加全盟民政领域专项整治工作调度会。

10月14日-1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赴青岛市与瑞源中康健康产业集团对接。

10月2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参加全盟2026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参保缴费动员会暨医共体改革推进会议；研究分管领域重点项目及下一步工作。

10月2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参加政府专题会；主持召开天润园区接收工作推进会。

10月2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陪同张永强副盟长走访乌兰浩特众筹慈善协会；谋划分管领域2026年重点项目。

10月2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研究养老领域集中整治问题整改工作。

10月2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推进天润养老园区盘活相关事宜。

11月3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研究健康体重管理行动方案；研究学习型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参加情暖童心博爱助学活动；赴盟委巡察办对接殡葬服务中心公墓销售事宜。

11月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赴殡葬服务中心推进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研究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街打造方案；与盟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对接军转干部事宜；研究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实施方案；研究幼儿园公办率提升事宜。

11月5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研究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街打造方案；修改供职报告；调度就业促进行动工作。

11月6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参加市政协常委会会议协商促进就业行动。

11月11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参加市人大常委会会议；陪同盟人大工委调研；研究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街区”打造事宜。

11月12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研究“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展示街”打造事宜；参加信访联席会。

11月1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主持召开乌兰浩特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联席会议。

11月17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陪同北京蓝田公司考察养老产业；参加盟委扩大会议。

11月1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自治区宣讲团宣讲报告会。

11月2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调研葛根庙养老园区项目。

11月24日-28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赴广东省考察学习养老工作。

12月1日-30日，市委常委、副市长赵新友参加全区旗县(市、区)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政治能力提升班培训。

副市长李英坤 2025 年四季度大事记

10月9日，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市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研究推进2026年乡村振兴项目储备入库工作。

10月10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中国乡村振兴》杂志社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研究推进旅游工作。

10月11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盟行署常务副盟长廉冬赴呼和浩特调研农垦改革事宜；在市分会场参加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调度部署会议。

10月13日，副市长李英坤

对接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驻站指导组；参加盟行署常务会视频会议；陪同盟驻站指导组赴嘎查村检查指导。

10月14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市长办公会；陪同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驻站指导组赴嘎查村检查指导；主持召开修正药业集团趁鲜加工项目协调会；主持召开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驻站指导问题反馈会议。

10月15日，副市长李英坤赴呼和马场参加呼和马场社会管理服务职能交接仪式；研究部署清还企业账款工作；调度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进展。

10月16日，副市长李英坤

研究调度秋粮收获和粮食安全工作；研究呼和马场“三供一业两治”设施设备改造提升事宜。

10月17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参加乌兰浩特市嘎查村、社区“两委”换届启动部署会议研究推进清还企业账款工作。

10月18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作；研究调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

10月19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书记专题会；研究和美乡村建设及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谋划储备工作。

10月20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作；研究调度自治区环保督察信访件办理工作。

10月21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调度清欠企业账款工作；研究调度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进展。

10月22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呼和马场调研社会服务管理职能承接情况；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作。

10月23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搬迁工作；参加政府常务会议；陪同盟行署主要领导赴呼和马场调研社会服务管理职能承接情况。

10月24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葛根庙镇骑行旅游路线

项目；调度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拨付情况。

10月25日，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现场研究推进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案件反馈问题办理工作。

10月26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陪同政府主要领导赴义勒力特镇现场踏查乌兰浩特机场周边超高树木采伐事宜。

10月27日，副市长李英坤在市分会场参加盟行署常务会议；参加市委书记专题会。

10月28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研究调度衔接资金绩效考核迎检工作

10月29日，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毁林毁草违法违规图斑整治工作推进会；研究调度分管领域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10月30日，副市长李英坤在市分会场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宣讲团报告会；研究谋划2026年乡村振兴项目。

10月31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分管领域招商引资工作；参加市长办公会（调度清还企业账款工作）。

11月3日，副市长李英坤谋划2026年分管领域重点项目；调度毁林毁草违法违规集中整

治工作。

11月4日，副市长李英坤实地踏查辖区文物保护单位；信访值班。

11月5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谋划2026年衔接资金项目；调度林草湿地图斑整治情况。

11月6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全盟布病防控视频会议；调度分管领域年度考核指标完成情况；陪同水利规划设计院赴葛根庙镇调研。

11月7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谋划水土保持一体化项目；调度林草、湿地、水利图斑整治情况。

11月10日，副市长李英坤调度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调度林草、湿地、水利图斑整治情况。

11月11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调度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任务完成情况；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乌兰哈达镇调研。

11月12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义勒力特镇调研；参加信访联席会议；在市分会场参加盟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11月13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与中铁四局路桥公司的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赴葛根庙镇调研；研究推进大米产业。

11月14日，副市长李英坤赴太本站镇调研“三农”工作；

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

11月17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驻站督导组检查工作；在市分会场参加盟委扩大会议。

11月18日，副市长李英坤调度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任务；在市分会场参加盟长办公会。

11月19日，副市长李英坤赴黑龙江省绥化市海伦市考察学习“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工作。

11月20日，副市长李英坤调度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任务；在市分会场参加盟长办公会。

11月21日，副市长李英坤调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数据统计工作；研究推进大米产业。

11月24日，副市长李英坤调度衔接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支付情况；研究谋划2026年乡村振兴项目。

11月25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乌兰浩特市大米产业座谈会；赴盟行署参加农垦改革推进会；研究调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考核准备工作。

11月26日，副市长李英坤赴兴安领创现场研究业态招引工作；调度乡村振兴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突击战”进展情况。

11月27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政府常务会议；陪同盟巩固

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驻站指导组检查。

11月28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乌兰浩特市2025全民激光射击公开赛暨第二届“射手杯”青少年激光射击公开赛开幕式；参加全市处级干部纪法教育会议；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5年第13次集体学习会；陪同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驻站指导组检查。

11月30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调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驻站指导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12月1日，副市长李英坤陪同修正药业集团考察；调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驻站指导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12月2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历史高标准农田机电井维修工作；调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迎检工作。

12月3日-4日，副市长李英坤在盟委党校参加县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四中全会精神研讨班。

12月5日，副市长李英坤在盟委党校参加县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四中全会精神研讨班；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

12月8日，副市长李英坤赴义勒力特镇督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迎检工作；赴乌兰哈达镇督导嘎查村“两委”换届工作。

12月9日，副市长李英坤赴乌兰哈达镇督导嘎查村“两委”

换届工作。

12月10日，副市长李英坤赴公主陵牧场现场研究社会服务管理职能承接事宜；调度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12月11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在市分会场参加兴安盟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第四次视频会议。

12月12日，副市长李英坤调度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迎检工作；研究谋划2026年农口重点项目。

12月12日，副市长李英坤调度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自治区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赴自治区农牧厅对接工作。

12月13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调度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12月14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调度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完成情况。

12月15日，副市长李英坤在市分会场参加盟行署常务会；研究调度分管领域重点项目。

12月16日，副市长李英坤调度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研究筹备冬季旅游活动。

12月17日，研究推进2026年乡村振兴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情况；调度推进分管领域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12月18日，副市长李英坤赴太本站镇曙光村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赴葛根庙镇现场推进骑行马道建设项目；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作。

12月19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白音乌苏嘎查整村搬迁工作；赴葛根庙镇现场推进骑行马道建设项目；研究推进新城街城控区规划内容调整事宜。

12月22日，副市长李英坤研究推进2026年衔接资金项目；研究推进新城街城控区规划内容

调整事宜。

12月23日-24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乌兰浩特市2025年度重点工作总结会议。

12月25日，副市长李英坤主持召开农村医保缴费推进会；研究谋划2026年衔接资金项目。

12月26日，副市长李英坤参加全盟冬季旅游调度会议（视频会）；召开消失文物警示教育会议；参加政府常务会议。

12月29日-30日，副市长李英坤赴自治区农牧厅对接工作。

副市长王国安 2025 年四季度大事记

10月10日，副市长王国安主持召开金红油迁建项目协调会；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调研。

10月12日-16日，副市长王国安赴大连市参加第十四届中国国际专利技术与产品交易会。

10月17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

10月20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

10月21日-22日，副市长王国安赴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对接工作。

10月23日，副市长王国安在市职教中心参加全区互联网营销师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开幕式；参加市政府常务会议。

10月24日，副市长王国安

参加全盟工业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10月27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书记专题会。

10月28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

10月29日，副市长王国安实地走访全市重点企业，现场办公帮助协调解决企业运营、项目建设等方面存在困难。

10月30日，副市长王国安次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宣讲团报告会。

10月31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长办公会。

11月3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兴安盟中小微企业“助保金贷款”业务监督检查会。

11月4日-7日，副市长王国安赴北京、山东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11月10日，副市长王国安陪同李英副盟长在我市调研重点企业。

11月12日，副市长王国安主持召开电商企业集群注册项目推进会；参加盟长专题会议，研究蒙佳项目盘活事宜。

11月13日，副市长王国安主持召开电商企业集群注册项目推进会；主持召开研究现代畜牧业项目与发展事宜推进会。

11月14日，副市长王国安赴乌钢调研企业运行情况；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

11月17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盟行署常务会；参加盟委扩大会议。

11月18日，副市长王国安陪同招商引资企业在我市考察；参加与招商引资企业座谈会。

11月20日，副市长王国安赴盟行署参加张永强副盟长主持召开专题会议。

11月19日-21日，副市长王国安陪同市委主要领导外出招商。

11月25日，副市长王国安主持召开大气污染防治和农村污水治理项目推进会。

11月27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政府常务会；主持召开与招商企业座谈会。

11月28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全市处级干部纪法教育会议；

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5年第13次集体学习会。

12月1日-3日，副市长王国安赴自治区厅局对接盯跑相关工作。

12月4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县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四中全会精神研讨班（经济部门）。

12月5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县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四中全会精神研讨班（经济部门）；参加市委常委会会议。

12月8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全盟出租车健康发展工作调度会议。

12月10日，副市长王国安赴盟交通局对接出租车行业健康发展工作。

12月11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全会。

12月12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盟长办公会；研究2026年驻盟部队提报盟委议军会协调解决事项任务清单。

12月15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盟行署常务会。

12月23日-24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乌兰浩特市2025年度重点工作总结会议。

12月26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全市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暨集体廉政谈话会议；参加市政府常务会议。

12月29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盟行署与盟工会联席会议（视频会）。

12月30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兴安盟委（扩大）会议暨全盟经济工作会议。

12月31日，副市长王国安参加市委全会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

副市长代黎明 2025 年四季度大事记

10月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督导社会面巡逻防控和景区安保工作。

10月2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前往葛根庙督导森林草原防火、回访302检查站运行情况。

10月3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在情指大厅视频调度社会面巡逻防控，督导交通疏堵保畅工作开展情况。

10月10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召开盟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

10月12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前往卫东开展扶贫工作。

10月15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治安、情指、网安、维稳专班及分管副局长召开安保维稳调度会，部署二十届四中全会安保维稳工作。

10月16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

督导自治区主要领导调研安保任务。

10月17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召开二十届四中全会安保维稳部署会暨基层基础工作调度会。

10月18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前往葛根庙镇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10月23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召开公安局安全生产工作部署会。

10月30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召开公安局2025年第29次党委（扩大）会，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传达自治区党委、盟委、市委会议精神，部署全市公安机关贯彻落实举措及安全生产重点工作。

10月3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召开乌兰浩特市公安局召开刑侦工作会议，精准部署推动工作开展。

11月4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参加乌兰浩特市政协“巩固诚信建设工程，提升社会诚信水平”专题协商会。

11月5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调度公安、司法、信访开展盟委组织部对旗县市领导班子考核及对旗县市党委书记落实“五大任务”担当作为考核相关工作情况。

11月6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召开乌兰浩特市公安局保密工作专题培训会。

11月14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召开乌兰浩特市公安局派出所重点工作推进会。

11月18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在刑侦大队会议室组织召开命案积案攻坚推进会。

11月2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主持召开久拖不决案件推进会，采取“一案一议”方式，对13件长期未结案件进行专题研究，通过逐案听取汇报，全面梳理案件线索，制定推进计划；组织召开乌兰浩特市公安局召开邹红城严重违纪违法案以案促改工作启动暨警示教育大会。

11月26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陪同自治区编办同志调研公安改

革相关工作；组织召开拖欠农民工工资风险研判会，分析岁末年初欠薪纠纷高发态势，明确“预防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的工作原则，部署重点工作举措。

11月28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前往葛根庙镇调研督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安全生产工作、森林草原防火工作。

12月2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主持召开农村派出所重点工作推进会。会上强调：一要严守工作纪律、工作日派出所负责人必须在岗在位，二要管好队伍，履行好“一岗双责”，三要严打农村赌博违法犯罪，四要排查防范嘎查、村“两委”换届选举不稳定因素，主动对接处理。

12月4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主持召开出租车群体风险研判会，研究了近期的群体活跃动态和处置措施，要求各部门按责任分工和应急预案开展工作，网上网下共同深挖是否存在异常串联，引导群体选派代表，协调其与相关部门对话。

12月10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前往葛根庙镇现场督导嘎查、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12月19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组织调研全市派出所社区工作开展情况。

12月24日—25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督导全市公安机关集中统一清查行动。

12月30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

组织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全盟公安局长座谈会暨基层基础工作推进会议精神。

12月30日—31日，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代黎明，督导社会治安“大巡防、大清查、大整治”集中统一清查行动。

副市长张晶晶 2025 年四季度大事记

11月20日，副市长张晶晶主持召开流感疫情风险研判会议。

11月21日，副市长张晶晶深入重点学校对校园流感防控情况调研。

12月8日，副市长张晶晶参加乌兰浩特市欠薪工作推进会。

12月9日，副市长张晶晶赴基层党建联系点监督指导社区“两委”换届工作。

12月10日，副市长张晶晶参加全盟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

专项整治“突击战”暨“百日行动”联席会。

12月17日，副市长张晶晶调研市医院、妇幼保健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2月18日—19日，副市长张晶晶调研督促医保缴费缓慢镇街。

12月25日，副市长张晶晶参加兴安盟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成立大会暨第一次会员大会。

副市长崔艳波 2025 年四季度大事记

10月9日，副市长崔艳波赴盟行署参加专题会议。

10月14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市长办公会；主持召开住建领域重点项目谋划推进会。

10月15日，副市长崔艳波陪同市委主要领导实地调研市容市貌提升工作。

10月16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住建系统干部职工排球赛开

幕式。

10月21日，副市长崔艳波赴包头市参加全区城镇老旧住房自主更新原拆原建工作现场会。

10月22日，副市长崔艳波赴自治区住建厅对接平房区改造相关工作。

10月23日，副市长崔艳波在市分会场参加兴安盟贯彻高质量发展大讲堂第五十期专题讲座。

10月24日，副市长崔艳波前往市绿洁公司慰问环卫工人。

10月28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市委常委会；参加市委第四巡察组巡察市住建局党组情况反馈会议。

10月29日，副市长崔艳波与中铁建大桥局举行座谈。

10月30日，副市长崔艳波在市分会场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宣讲团报告会。

11月3日，副市长崔艳波赴赤峰市对接土地置换相关工作。

11月4日，副市长崔艳波陪同市政府主要领导赴盟电业局沟通对接工作。

11月5日，副市长崔艳波陪同自治区住建厅张鹤厅长实地调研重点项目建设交付进展情况。

11月6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全市存量违法占耕问题整改工作调度会。

11月12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全盟建筑业经济运行工作会议；参加全盟供热问题排查整治

工作会议。

11月14日，副市长崔艳波赴包头市、鄂尔多斯市考察。

11月19日，副市长崔艳波赴自治区住建厅对接工作；同国家石油天然气管道集团公司对接天然气长输管线端口接入相关工作。

11月25日，副市长崔艳波陪同盟行署相关领导调研盟工人文化宫旁四块地基本情况。

11月26日，副市长崔艳波陪同市委主要领导调研市住建局相关工作。

11月28日，副市长崔艳波主持召开住建系统干部职工大会。

12月1日，副市长崔艳波赴自治区住建厅、自然资源厅对接工作。

12月5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全盟自然资源领域重点工作调度会。

12月8日，副市长崔艳波赴斯力很、乌兰哈达、义勒力特、新城街等地实地调研自然资源领域违法违规问题整改工作进展。

12月10日，副市长崔艳波赴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对接交易城镇开发边界增量规模指标相关工作。

12月11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

12月15日，副市长崔艳波在市分会场参加兴安盟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讲堂第

五十一期专题讲座。

12月17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全盟清理过期矿业权及矿产资源管理重点工作调度视频会议。

12月18日，副市长崔艳波赴北京市对接交易城镇开发边界增量规模指标交易相关工作。

12月22日，副市长崔艳波赴盟信访局陪同盟委相关领导接访。

12月24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2026年拟实施政府投资迎

庆项目纳入盟级项目库工作调度会。

12月25日，副市长崔艳波赴自然资源厅对接交易城镇开发边界增量规模指标交易相关工作。

12月30日，副市长崔艳波赴蒙能热电公司实地调研供热运行情况。

12月31日，副市长崔艳波参加中国共产党乌兰浩特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

文件目录

政府办文件

▲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乌兰浩特市推动“兴安盟大米”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5—2030年）》的通知

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